

106 年 上半年  
下半年

## 消防自衛編組演練及驗證成果

場所名稱：桃園市中壢區富台國民小學

場所蓋章：

規模：小規模(未滿 10 人)  
中規模(10 人~50 人)  
大規模(超過 50 人)

管理權人姓名：魏秀蓮 校長

防火管理人姓名：徐興煥 組長

場所地址：桃園市中壢區中山東路 3 段 369 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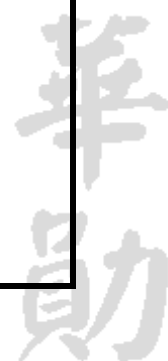
場所電話：03-4563335

# 目錄

◆自衛消防編組封面-----	第 1 頁
◆自衛消防編組目錄-----	第 2 頁
◆自衛消防編組訓練計畫通報表-----	第 3 頁
◆消防編組訓練施教紀錄-----	第 4 頁
◆自衛消防編組名冊暨簽到表-----	第 5~8 頁
◆滅火及避難引導通報訓練照片-----	第 9~14 頁
◆避難引導驗證時間表-----	第 15 頁
◆自衛消防隊長綜合指揮任務及查核表-----	第 16 頁
◆自衛消防編組地區隊長之現場指揮任務及查核表-----	第 17 頁
◆自衛消防編組成員應變事項及查核表(活動 A. B) -----	第 18 頁
◆自衛消防編組成員應變事項及查核表(活動 C. D)-----	第 19 頁
◆自衛消防編組成員應變事項及查核表(活動 E) -----	第 20 頁
◆自衛消防編組成員應變事項及查核表(活動 F. G. H) ---	第 21 頁
◆檢討會議記錄-----	第 22 頁
◆防火管理人證書影本-----	第 23 頁

# 自衛消防編組訓練計畫通報表

受文者	桃園市政府消防局第二大隊華勛分隊			
主旨	本場所擬依下列計畫實施自衛消防編組訓練，請准予備查。			
提報人	管理權人_____（簽章）			
實施者	防火管理人_____（簽章）			
場所	名稱	中壢區富台國小	電話	03-4563335-520
	地址	桃園市中壢區中山東路3段369號		
訓練內容	日期	民國106年12月13日		
	內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滅火訓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報訓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避難引導訓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安全防護訓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救護訓練 <input type="checkbox"/> 綜合訓練		
	種類	<input type="checkbox"/> 白天人員之訓練 <input type="checkbox"/> 夜間人員之訓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全體人員之訓練		
	參加人數	83人	前次訓練日期	106.5.24
	派員人數	<input type="checkbox"/> 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要	消防車支援	<input type="checkbox"/> 要   輛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要
	其他			
	消防機關審核	備註:請於訓練辦理 10 日前送通報表至消防隊核備		



桃園市政府消防局第二大隊華勛分隊轄內自衛消防編組訓練施教紀錄

<p>備註</p> <p>◎各場所管理權人： 簽章。</p> <p>◎各場所於右側（接受訓練場所處）核（場所名稱）章。 請附上防火管理人證書影本。</p>	視聽教室 操場		接受訓練 場所		
	106	年	訓練時間		
	12	月			
	13	日			
	13:30~17:30	時			
	課堂講授 示範教學		訓練方式		
	4	節次	訓練內容		
	一、火災成因與發生場所介紹 二、用火用電及消防法令教育 三、綜合演練	課目			
	中華民國 消防安全 協會 教官李國森	教官			
	83	出席	訓練人員		
	0	缺席			
	7	請假			

106年12月13日中壢區富台國民小學自衛消防編組名冊暨簽到表

班別	編組職務	姓名	原屬部門	緊急聯絡電話	簽到
指揮班	隊長	魏秀連	校長	4563335	
	隊員	彭明熙	教務主任	4563335	
	隊員	羅銘辰	學務主任	4563335	
	隊員	廖淑青	輔導主任	4563335	
	隊員	姜禮任	總務主任	4563335	
通報班	班長	余美玲	生教組長	4563335	
	班員	黃夏萍	衛生組長	4563335	
	班員	鄒美婷	訓育組長	4563335	
	班員	李黎盈	體育組長	4563335	
	班員	黃文珍	級任教師	4563335	
	班員	謝素容	級任教師	4563335	
	班員	張雅芳	級任教師	4563335	
	班員	黃詠仁	級任教師	4563335	
	班員	洪碩穗	級任教師	4563335	
	班員	洪思雅	級任教師	4563335	
	班員	江燕玲	級任教師	4563335	
	班員	古夢翎	級任教師	4563335	
	班員	郭怡瑩	級任教師	4563335	
救護班	班長	徐姿玫	護理師	4563335	
	班員	彭月香	文書組長	4563335	
	班員	曾家芸	出納組長	4563335	
	班員	楊蕉如	級任教師	4563335	
	班員	林佳蓉	級任教師	4563335	
	班員	呂文憲	級任教師	4563335	
	班員	楊秀馨	專任教師	4563335	
	班員	陳靜賢	級任教師	4563335	

班別	編組職務	姓名	原屬部門	緊急聯絡電話	簽到
	班員	江淑芬	專任教師	4563335	
	班員	宋美伶	級任教師	4563335	
	班員	陳映璇	級任教師	4563335	
	班員	范乃中	級任教師	4563335	
	班員	蘇琬鈴	級任教師	4563335	
	班員	陳小娟	級任教師	4563335	
	班員	楊舒涵	專任教師	4563335	
滅火班	班長	李孟純	資訊組長	4563335	
	班員	何源澤	專任教師	4563335	
	班員	黃至賢	專任教師	4563335	
	班員	陳嘉美	級任教師	4563335	
	班員	溫文隆	專任教師	4563335	
	班員	楊錦鳳	級任教師	4563335	
	班員	鐘敏文	級任教師	4563335	
	班員	莊韻彬	級任教師	4563335	
	班員	涂政豪	級任老師	4563335	
	班員	練忠一	級任老師	4563335	
	班員	嚴中平	助理員	4563335	
	班員	林才棟	助理員	4563335	
	班員	徐興龍	警衛	4563335	
	班員	黃永清	警衛	4563335	
	班員	徐德森	警衛	4563335	
安全防護班	班長	李和蒼	輔導組長	4563335	
	班員	曾騰輝	特教教師	4563335	
	班員	張建煌	特教教師	4563335	
	班員	邱婉婷	級任教師	4563335	

班別	編組職務	姓名	原屬部門	緊急聯絡電話	簽到
	班員	顏家俊	級任教師	4563335	
	班員	李宛真	級任教師	4563335	
	班員	劉玉玲	級任教師	4563335	
	班員	蘇綉惠	專任教師	4563335	
	班員	徐興煥	事務組長	4563335	
	班員	劉家瑜	專任教師	4563335	
	班員	李雅惠	級任教師	4563335	
	班員	雷伯欽	級任教師	4563335	
	班員	黃熾霖	級任教師	4563335	
	班員	蕭淑芬	級任教師	4563335	
避難引導班	班長	蔡娜惠	教學組長	4563335	
	班員	納景玉	註冊組長	4563335	
	班員	楊錦云	設備組長	4563335	
	班員	曾孟慧	級任教師	4563335	
	班員	周欣綈	級任教師	4563335	
	班員	劉淑芳	級任教師	4563335	
	班員	吳燕玲	級任教師	4563335	
	班員	彭淑卿	級任教師	4563335	
	班員	黃如玉	級任教師	4563335	
	班員	曾詩秦	級任教師	4563335	
	班員	林玉女	級任教師	4563335	
	班員	郭英彥	級任教師	4563335	
	班員	范康文	專任教師	4563335	
	班員	秦黛芬	級任教師	4563335	
	班員	詹于璇	專輔教師	4563335	







說明：消防安全防災防火課程



說明：消防安全防災防火課程說明



說明：緊急通報演練



說明：確認火災、對外通報 119、對內廣播、通報情形





說明：避難引導演練



說明：避難引導演練至操場



說明：安全防護訓練關閉電源



說明：安全防護劃定警戒區情形





說明：緊急救護 CPR 訓練



說明：緊急救護 AED 訓練



說明：滅火訓練



說明：滅火訓練

一、高層暨複合用途建築物、大型空間及老人安養機構等場所：

驗證事項		火警自動警報設備鳴動後經過時間	大於“>” 或 小於“<”	預估之臨界時間
完成收容人員避難引導	起火區劃	分 秒		分 0 秒
	鄰接區劃	分 秒		分 0 秒
	垂直鄰接區劃	分 秒		分 0 秒

二、國際旅館、旅館等場所：

驗證事項		火警自動警報設備鳴動後經過時間	大於“>” 或 小於“<”	預估之臨界時間
完成收容人員避難引導	起火層	分 秒		分 0 秒
	非起火層	分 秒		分 0 秒

三、上述以外之場所（主要構造為不燃材料之建築物）：

驗證事項		火警自動警報設備鳴動後經過時間	大於“>” 或 小於“<”	預估之臨界時間
完成收容人員避難引導	起火居室	秒		秒
	起火樓層	秒		秒

（註）完成全部「應變事項」所需時間，應比預估之臨界時間為早，並著重於收容人員離開該處所需之時間方為合格。

（註）主要構造為不燃材料之上述以外場所（建築物）：（單位：秒）

（1）起火居室： $2\sqrt{A}$ （天花板高度6公尺以下）或 $3\sqrt{A}$ （天花板高度超過6公尺）（A：居室面積(m<sup>2</sup>））。

（2）起火樓層： $8\sqrt{B}$ （B：該樓層所有居室及走廊之合計面積(m<sup>2</sup>））。

指揮 A

	指揮任務	查核	備考
①	對編組成員指示任務。	0	※
②	確認現場確認人員攜行裝備之確認。	X	※
③	指示火災確認中之廣播要領（如廣播設備為連動，則本項可省）。	0	※
④	指示現場災情之蒐集（運用廣播設備、內線電話等通訊設備，接收起火地點之員工或現場確認人員所傳遞之狀況回報）。	0	※
⑤	火災確認（現場之火災確認、受信總機複數火災分區顯示或探測器及自動撤水設備先後動作之情形等）。	0	※
⑥	指示通報 119 及並進行確認通報是否落實完成。		※
⑦	指示起火及延燒情形之資訊蒐集（起火場所、燃燒物、燃燒範圍及情形（火及煙擴散情形）、有無存在對滅火行動造成危險之情形（如通電狀態下之電氣設備、禁水性危險物品等）、起火原因）。	X	※
⑧	依據火災情形，對滅火班指示初期滅火方式。	0	※
⑨	依據延燒情形，指示進行避難引導（避難方向、避難對象及範圍）。	0	※
⑩	指示空調、一般電梯、電扶梯等之停止運作。	/	選項
⑪	指示相關人員（含管理權人）回報及連絡。	0	※
⑫	指示排煙設備啟動。	/	選項
⑬	指示避難資訊蒐集（有無逃生延誤待救人員、避難引導情形、受傷人員之情形及完成避難人數）。	X	※
⑭	指示滅火及延燒情形之資訊蒐集（滅火器、室內消防栓使用情形及自動撤水設備等動作情形）。	0	※
⑮	指示受傷人員處理情形之資訊蒐集（無受傷人員時，救護班應指派其他任務）。	0	選項
⑯	起火地點於室內且有避難弱勢人員，指示安全防護班及救護班，優先進行人員救援任務。	0	選項
⑰	指示形成防火區劃，並確認防火門、防火捲門等關閉之相關情形	0	※
⑱	相關書面資料的準備（如各樓層平面圖及立面圖、管道圖、消防安全設備圖、消防防護計畫及其他必要圖表）	X	※
⑲	提供消防人員相關資訊（如⑨、⑩、⑫、⑬、⑭、⑮、⑰、⑱、緊急昇降機位置（鑰匙）、一般電梯及緊急電源的狀況）	X	※
⑳	指示、傳達及應對之用字遣辭、音量語氣是否明確合宜。	0	※

1. 查核欄係指實際進行時，查核人員就自衛消防編組成員進行演練時，評估其演練是否正確無誤，如正確無誤，則於該欄標示「○」，倘仍有改善空間，則標示「X」（並於演練後之檢討會中提出並予改善），另該項如該場所確實無此情境時，則該欄位標示「/」，表該項免予辦理。
2. 備考欄註記「※」符號者，表示該項為「必備項目」，如註記「選項」者，表示該項須視該場所之特性而定，如有該情形時，應進行演練，而該場所無該項情形時，得免予演練。
3. 演練當日，如係由代理人替代自衛消防編組隊長之職責，該代理人應視同自衛消防編組隊長，進行此項之任務與查核。

華  
勛



附表2-2 自衛消防編組地區隊長之現場指揮任務及查核表

指揮B

	指揮任務	查核	備考
①	確認火災（自起火點進行發生火災之通報等）。	0	※
②	指示通報班（情報）班向 119 通報及指揮據點（如防災中心等）發生火災之相關資訊。	0	※
③	向各班下達應變行動。	0	※
④	向通報班下達起火及延燒狀況之資訊蒐集（起火場所、燃燒物、燃燒範圍及情形（火及煙擴散情形）、有無存在對滅火行動造成危險之情形（如通電狀態下之電氣設備、禁水性危險物品等）、起火原因）。	0	※
⑤	依據火災情形，對滅火班指示初期滅火方式。	0	※
⑥	依據延燒情形，指示進行避難引導（避難方向、避難對象及範圍）。	0	※
⑦	如無受傷人員時，指示救護班協助進行避難引導	0	選項
⑧	起火地點於室內且有避難弱勢人員，指示安全防護班及救護班，優先進行人員救援任務。	0	選項
⑨	指示形成防火區劃	0	※
⑩	指示通報（情報）進行下列火災資訊回報： * 滅火情形（滅火器、室內消防栓使用及自動撒水設備等動作情形）。 * 避難情形（有無逃生延誤待救人員、避難引導情形）。 * 安全防護情形（形成區劃及排煙情形）。 * 救護情形（有無受傷人員等資訊）。	X	※
⑪	指示通報班向指揮據點（如防災中心等）回報火災資訊	0	※
⑫	提供消防人員相關資訊	0	※
⑬	指示、傳達及應對之用字遣辭、音量語氣是否明確合宜。	0	※

1. 查核欄係指實際進行時，查核人員就自衛消防編組成員進行演練時，評估其演練是否正確無誤，如正確無誤，則於該欄標示「○」，倘仍有改善空間，則標示「X」（並於演練後之檢討會中提出並予改善），另該項如該場所確實無此情境時，則該欄位標示「/」，表該項免予辦理。
2. 備考欄註記「※」符號者，表示該項為「必備項目」，如註記「選項」者，表示該項須視該場所之特性而定，如有該情形時，應進行演練，而該場所無該項情形時，得免予演練。
3. 演練當日，如係由代理人替代自衛消防編組地區隊長之職責，該代理人應視同地區隊長，進行此項之任務與查核。

4. 本表係適用於大規模並設有自衛消防地區隊之場所。

華  
勛

附表2-3 自衛消防編組成員應變事項及查核表

流程	演練項目	查核	備考
(一) 發現火災 (一般員工亦可)	(1) 大喊通知周圍人員發生火災	0	選項 <sup>1</sup>
	(2) 啟動火警發信機 (現場人員發現之情形)	0	
	(3) 緊急電話或內線電話等通訊工具, 通知自衛消防編組發生火災。	0	
自指揮據點 (如防災中心) 前往起火現場 活動A)	(1) 確認火警自動警報設備動作之區域 (或位置)	0	※
	(2) 攜行事前規劃之用具 (如手提擴音器、對講機、萬用鑰匙、緊急昇降機鑰匙等)	X	※
	(3) 穿著無妨礙自衛消防活動。(如鞋帶繫緊、未攜帶妨礙救災之物品(如個人自用之手提包等))	0	※
	(4) 採用最短距離或時間趕赴現場。	0	※
	(5) 對緊急昇降機之操作是否熟悉。 (啟動按鈕之操作方式、到達目的層後之鈕按鈕切換等。)	/	選項
	(6) 到達起火層後, 能確實前往火警探測器動作之區域。 (如為定址式探測器應前往動作之探測器所在位置)	X	※
	(7) 現場未發現火煙之情形時, 應檢查管道道、天花板內側等隱蔽位置, 確認此等處所並無火煙之存在。	0	※
	(8) 與各班密切聯繫合作、隨時保持通聯	X	※
	(9) 到達現場後、立即依照分配任務採取應變行動	0	※
	(10) 傳達及應對之用字遣辭、音量語氣是否明確合宜。。	0	※
通報消防機關等 活動B)	(1) 接獲發現火災或現場確認人員之通報時, 立即使用電話等通訊工具, 向119報案。	0	※
	(2) 通報 119時, 是否冷靜正確通報下列內容: * 所在地址 (建築名稱)、周遭明顯建築物、建築用途。 * 火災概況 (起火層、燃燒物、有無人員受傷待救及特殊救災需求等)	0	※
	(3) 通報自衛消防隊長或地區隊長及有關人員 (如管理權人等) 火災資訊 (含確認已向119報案)。	0	※
	(4) 傳達及應對之用字遣辭、音量語氣是否明確合宜。	0	※

1. 查核欄係指實際進行時, 查核人員就自衛消防編組成員進行演練時, 評估其演練是否正確無誤, 如正確無誤, 則於該欄標示「○」, 倘仍有改善空間, 則標示「X」(並於演練後之檢討會中提出並予改善), 另該項如該場所確實無此情境時, 則該欄位標示「/」, 表該項免予辦理。

2. 備考欄註記「※」符號者, 表示該項為「必備項目」, 如註記「選項」者, 表示該項須視該場所之特性而定, 如有該情形時, 應進行演練, 而該場所無該項情形時, 得免予演練。

<sup>1</sup>由編組成員或收容人員進行

流程	演練項目	查核	備考	
建築內部廣播引導避難等活動(緊急廣播設備有無之情形) 活動C	(1) 緊急廣播是否同一人進行。	0	選項	
	(2) 對場所內部人員之緊急廣播,是否確認火災發生後,迅速進行。	0		
	(3) 有無事前準備範例以供緊急廣播時之參考。	0		
	(4) 緊急廣播內容是否正確: *廣播樓層是否適當。 *廣播語氣是否冷靜。 *廣播內容是否明確。 *廣播人員是否概要說明身分或職責,並重覆廣播。	0		
	(5) 廣播樓層之選擇,是否以起火層,其直上層及直上二層為優先進行廣播之樓層。	0		
	(6) 是否對起火場所、火煙擴散情形等火災資訊,進行綜合判斷,選擇適當的樓層進行避難引導廣播。	0		
	(7) 對全棟建築物,進行火災發生及延燒情形等災情之廣播。	0		
	(8) 廣播內容是否包含禁止使用電梯。	/		
	(9) 全棟廣播時機是否適當、用字遣辭之語氣及音量是否簡潔、冷靜。	0		
	無	(1) 起火層以外樓層,運用內線電話等通訊工具,進行火災情形及延燒狀況之通聯。	/	選項
		(2) 聯絡應答之用字遣辭、音量語氣是否明確合宜。	/	
	火災資訊蒐集 活動D	(1) 確認起火場所。	0	※
(2) 掌握火災規模。		0	※	
(3) 確認燃燒物為何。		0	※	
(4) 確認延燒情形。		0	※	
(5) 確認有無逃生延誤待救人員。		0	※	
(6) 確認有無傷患及狀況。		0	※	
(7) 確認現場收容人員情形。		0	※	
(8) 確認區劃形成之情形。		0	※	
(9) 確認有無危險物品等。		0	※	
(10)向自衛消防隊長或地區隊長,進行前述(1)至(9)之資訊傳達。		X	※	
(11)記錄資訊蒐集之內容。		0	※	
(12)聯絡應答之用字遣辭、音量語氣是否明確合宜。		0	※	

流程	演練項目	查核	備考	
初期滅火 活動E	滅火器 活動E1	(1) 前往前場時，是否攜帶滅火器。	0 ※	
		(2) 發現火災時，是否向周遭高喊「火災」。	0 ※	
		(3) 迅速利用滅火器進行初期滅火。	0 ※	
		(4) 滅火器之操作方式及類別是否適當，並能在適當距離對燃燒物品進行放射。	0 ※	
		(5) 是否能使用周邊滅火器賡續進行滅火行動。	/ 選項	
		(6) 無法藉由滅火器進行初期滅火之判斷時機是否合宜(一般之判斷方式為延燒到天花板之前)。	0 ※	
		(7) 採取確認不會復燃之措施。	0 ※	
		(8) 聯絡應答之用字遣辭、音量語氣是否明確合宜。	0 ※	
	室內消防栓 活動E2	(1) 火煙不會對自身造成危害下，儘可能靠近起火點，運用室內消防栓進行滅火。	/	選項
		(2) 確認燃燒物，是否可藉由水進行滅火。 (電氣設備及禁水性危險物品等，不可用水滅火)	/	
		(3) 室內消防栓之操作方式及類別是否適當，並能在適當距離對燃燒物品進行放射。	/	
		(4) 依延燒狀況，使用第2具室內消防栓進行滅火。	/	
		(5) 延伸之水帶，不會妨礙防火門關閉。	/	
		(6) 無法滅火而撤離起火現場時，水帶、瞄子等不會妨礙防火門關閉(無影響防火區劃形成之情形發生)。	/	
		(7) 無法進行滅火時，能安全撤離起火現場。	/	
		(8) 採取確認不會復燃之措施。	/	
		(9) 採取防止水損之措施。	/	
		(10) 無法滅火時，協助其他自衛消防編組成員進行初期應變行動。	/	
		(11) 聯絡應答之音量是否合宜。	/	
	補助撒水栓 活動E3	(1) 能早期活用補助撒水栓。	/	選項
		(2) 掌握補助撒水栓之位置。	/	
		(3) 補助撒水栓之操作能確實依下列方式操作： * 打開制水閥。 * 冷靜延伸水帶。 * 正確操作瞄子。	/	
		(4) 延伸之水帶，不會妨礙防火門關閉。	/	
		(5) 無法滅火而撤離起火現場時，水帶、瞄子等不會妨礙防火門關閉(無影響防火區劃形成之情形發生)。	/	
		(6) 無法進行滅火時，能安全撤離起火現場。	/	
		(7) 採取確認不會復燃之措施。	/	
		(8) 採取防止水損之措施。	/	
		(9) 無法滅火時，協助其他自衛消防編組成員進行初期應變行動。	/	

流程	演練項目	查核	備考	
避難引導 (疏散救援) 活動 F	(1) 進行現場之避難引導，活用哨子或手提擴音器等設備。	0	※	
	(2) 能確實引導至安全的避難方向。	0	※	
	(3) 與安全防護班及與救護班合作，優先進行起火層收容人員之救援。	X	選項 <sup>2</sup>	
	(4) 配置避難引導人員於樓梯前、轉角處及電(扶)梯前等適當位置。	0	※	
	(5) 確保逃生避難通道暢通。	0	選項	
	(6) 確實未運用電扶梯、電梯等進行人員之疏散引導。	/	選項	
	(7) 確認起火區劃內無逃生延誤待救人員。	0	※	
	(8) 如有收容人員之場所，應優先引導至相關安全區(如陽台等)，以利早期避難。	0	※	
	(9) 防火區劃內完成避難引後，向自衛消防隊長或地區隊長回報。	0	※	
	(10) 起火區劃以外之該起火層，確認無其他收容人員待救。	0	選項	
	(11) 如有必要申請附近單位之支援。	0	選項	
	(12) 聯絡應答之音量是否合宜。	0	※	
安全防護 (形成區劃) 活動 G	起火區劃	(1) 確認(或操作)起火場所之防煙垂壁是否動作。	/	選項
		(2) 操作起火場所之排煙設備(如為自然排煙，可能受風影響致煙霧而有向室內擴散之虞時，應予關閉)。	/	
		(3) 起火層之收容人員，如有避難弱勢人員時，應與避難引導人員合作，優先進行救援。	/	
		(4) 關閉起火區劃之防火門、防火捲門。(進行防火捲門之2階段操作(限中途能停止之情形)，先期保持人員得以出入之高度(約1.8公尺)·確認完成避難後，立即全部關閉)。	/	
		(5) 如火災發生地點附近，應儘早移除、停止瓦斯或危險物品等相關設備(施)之運轉，並關閉有關栓閥。	/	
		(6) 聯絡應答之音量是否合宜。	/	
	鄰接區劃	(1) 形成起火層之水平區劃。	0	選項
		(2) 確認防火捲門不會對避難人員造成妨礙。	/	
		(3) 連動式防火門，依狀況得提早進行手動關閉。	/	
		(4) 火災發生場所附近，如存在危險物品等，儘早移除或停止相關設備(施)之運轉)並關閉閥門。	0	
		(5) 操作排煙設備。(自然排煙時，應視風向進行有效的操作)	/	
		(6) 排煙設備不可將煙導向避難方向。	/	
		(7) 聯絡應答之音量是否合宜。	0	
	垂直區劃	(1) 停止電扶梯運轉。(應確認無搭乘人員始得為之)	/	選項
		(2) 確認一般電梯停止運轉後，應立即形成區劃以防止煙霧擴散。	/	
(3) 形成起火層之垂直區劃。		0		
(4) 起火層垂直區劃之形成，較該層水平區劃優先。		0		
(5) 聯絡應答之用字遣辭、音量語氣是否明確合宜。		0		
緊急救護 活動 H	(1) 蒐集傷患受傷情形。	0	選項 <sup>3</sup>	
	(2) 搬移傷患至安全場所。	0		
	(3) 緊急救護正確進行。	0		
	(4) 活用緊急救護器材。	0		
	(5) 聯絡應答之用字遣辭、音量語氣是否明確合宜。	0		

<sup>2</sup> 有避難弱勢人員存在之情形。

<sup>3</sup> 有傷病患待救情形(如無此情形，則協助其他自衛消防編組成員進行有關之初期應變行動)。

# 富台國民小學自衛消防編組演練 暨驗證檢討會議紀錄

一、辦理日期:民國 106 年 12 月 13 日

二、場所地址:桃園市中壢區富台國民小學

三、場所類別:其他類

四、收容人數(含員工): 1390 人

五、演練概況：

1. 本次驗證依場所特性模擬最少人力進行演練。
2. 視聽教室聽取簡報教學。
3. 任務編組及交付任務
4. 防災、疏散及緊急救護訓練教學。

六、檢討與建議:

1. 家庭防災觀念再加強，相關法規詳釋。
2. 各任務編組人員要熟悉編組內容。
3. 廣播人員廣播清晰、明確且流程順暢。
4. 報案流程順暢，說明時間、地點、火源大小等清晰。
5. 滅火器操作要點熟練速。
6. 引導人員確實將人員引導至正確方向疏散。
7. 接獲通報後立即關閉瓦斯及電源開關。
8. 接獲通報後立即圍起封鎖線劃定警戒區。
9. 所有同仁對於器具操作上都應熟練了解
10. 學校屬舊建築物，無法實施安全垂降逃生及消防栓演練。
11. 火災警報發佈聲要適量調整。

七、散會